

#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达州市行政立法基层联系点的通知

达市府办函〔2024〕6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达州东部经开区管委会，市级有关部门（单位）：

为进一步优化达州市行政立法基层联系点布局，更广泛听取民意，拓宽社会各方有序参与行政立法的途径，根据《达州市行政立法基层联系点工作规定》，经市政府同意，决定调整达州市行政立法基层联系点。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整后的行政立法基层联系点共26个，覆盖基层行政单位、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社会组织、法律服务机构、高校、企业等。其中，乡镇人民政府、村（居）民委员会7个，开发区管理委员会5个，市级协会（商会）7个，群团组织3个，高校1个、企业3个。

二、行政立法基层联系点的主要职责包括：对立法规划、立法计划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的征求意见稿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布实施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进行宣传，并对其执行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的立法后评估工作；参与市司法局组织的立法培训、立法调研和立

法课题研究；对立法相关的其他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三、各地各有关部门（单位）和行政立法基层联系点要严格执行《达州市行政立法基层联系点工作规定》，并抓好贯彻落实。

四、行政立法基层联系点要确定1名责任心强的领导负责联系点工作，并确定1名工作人员具体负责日常业务工作，要充分发挥本单位、本行业优势，广泛征集立法意见和建议，并注重反馈意见和建议的及时性、针对性、可操作性。

五、市司法局具体负责行政立法基层联系点的组织协调、联系服务、培训指导、综合考评等工作。行政立法基层联系点所在地县级司法行政部门要为行政立法基层联系点开展工作提供必要的帮助和指导。

附件：达州市行政立法基层联系点名单（调整后）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9月14日

## 附件

# 达州市行政立法基层联系点名单

(调整后)

1. 达州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
2. 达州市劳动模范协会
3. 达州市物业管理协会
4. 达州市律师协会
5. 达州市保险行业协会
6. 达州市保安协会
7. 达州市中小微企业商会
8. 通川区西城街道石岭社区居民委员会
9. 达川区百节镇人民政府
10. 宣汉县南坝镇人民政府
11. 大竹县白塔街道双马社区居民委员会
12. 开江县任市镇人民政府
13. 万源市石塘镇人民政府
14. 渠县静边镇春光村村民委员会
15. 达川区工商业联合会
16. 达州市通川区启点教育学校
17. 通川区妇女联合会
18. 四川达州通川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9. 达川产业新区管理委员会
20. 四川达州普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1. 四川渠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2. 四川省大竹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3. 四川文理学院政法学院
24.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达州供电公司
25. 中国石化中原油田普光分公司
26. 四川交运达运集团有限公司